

對象：全校家長

有關「展示學生活動錄像、照片及作品」事宜

敬啟者：

為加強學生與校友對本校之歸屬感，及讓彼此互相友善分享，本校會把學生之佳作或學生在校內或校外之活動照片或片段，刊登於本校刊物或上載至本校網頁。有關之上載或刊登將不會作為商業或牟利用途。本校日後會以不同形式，如校方網頁或校內刊物、壁報等，展示或刊登 貴子弟的優秀作品或活動相片，如 貴家長因版權問題，不欲本校展示或刊登 貴子弟的作品或活動相片，請以書面方式通知校方。如本校未有收到 貴家長的通知，本校將會在需要時展示或刊登 貴子弟的作品或活動相片。

如 貴家長對本通告內容有任何查詢，可與劉晶貞副校長聯絡。

此 致

貴家長台照

景林天主教小學

校長 何詠懿 謹啟

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

備註：為免煩擾，學生於本學年就讀期間，家長只需簽署本通告一次。



有關「展示學生活動錄像、照片及作品」事宜回條

17/18 校2

敬覆者：

本人為 \_\_\_\_\_ 班學生 \_\_\_\_\_ 之家長，已清楚查閱有關「展示學生活動照片及佳作」事宜通告，本人

同意 貴校把 敝子弟/家長之活動照片或片段，刊登於學校刊物或上載至學校網頁。

不同意 貴校把 敝子弟/家長之活動照片或片段，刊登於學校刊物或上載至學校網頁。

此 覆

景林天主教小學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\_\_\_\_\_

日 期：\_\_\_\_\_